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5
转债代码：118013　转债简称：道通转债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公告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该预案及相关文件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预案所述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能否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9 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6
转债代码：118013　转债简称：道通转债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及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规范发展。

鉴于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根据相关要求，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落实情况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9 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7
转债代码：118013　转债简称：道通转债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将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1.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4.36 元，共计募集资金 121,8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8,779.34 万元（其中不属于发行费用的税款为 496.94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13,020.66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法定信息披露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其他发行费用 3,592.66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09,924.9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9 号）。

2. 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52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网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280.00 万张，发行价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128,0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533.18 万元（其中，不含税承销费为 1,446.40 万元，该部分属于发行费用；税款为 86.78 万元，该部分不属于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为 126,466.82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366.23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26,187.3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55 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1.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747173263891	556,096,400.00	194,520,411.21	募集资金专户
浦发银行深圳分行	79040078801900000700	480,200,360.00	77,919,481.57	募集资金专户
宁波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73080122000237407	93,909,800.00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770575006231		3,515.13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761473509498		450.92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764075041418		244.83	募集资金专户
宁波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73080122000237407			2022 年注销
宁波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73080122000361810			2022 年注销
合 计		1,130,206,560.00	272,444,103.66	

[注]初始存放金额合计数与募集资金净额存在 3,095.72 万元的差异，原因系：(1)初始存放金额中尚未扣除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其他发行费用 3,592.66 万元；(2) 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时扣除了不属于发行费用的税款 496.94 万元。

2. 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19523810611	1,264,668,160.00	498,617.98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19523810409		381,659,778.67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753675908916		710,899.65	募集资金专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73080122000399565		466,393.63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深圳市民中心支行	8110301012200629953		100.37	募集资金专户
合 计		1,264,668,160.00	383,335,790.30	

[注]初始存放金额合计数与募集资金净额存在 279.44 万元的差异，原因系：(1)初始存放金额中尚未扣除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其他发行费用 366.23 万元；(2) 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时扣除了不属于发行费用的税款 86.78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和附件 3。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1.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道通科技西安西北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进行变更，由西安市高新区东西八号路以北、南北二号路以西地块变更至西安市高新区丰斗路以南、经二十八路以东、纬二十六路以北、经二十六路以西的东北角地块。因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前期工程建设产生的损失 2,644.79 万元已于 2021 年 6 月以自有资金进行置换。

2. 本公司 2021 年 6 月 2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道通科技西安西北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项目总承诺投资额不变。变更后，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全资子公司西安道通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并具体实施，实施周期拟延长为 4 年，计划总投资为 34,265.44 万元；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由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道通合创新能源有限公司（变更前名称为深圳市道通合创软件开发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实施周期为 2 年，计划总投资为 21,344.20 万元。

3. 本公司 2021 年 6 月 2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汽车智能诊断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深圳市道通合创新能源有限公司变更为西安道通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深圳市变更为陕西省西安市，计划投资金额仍为 9,390.98 万元。

综上，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项目涉及金额 65,000.62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比例为 59.13%。

（二）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一）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实际投资总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差异原因
道通科技西安西北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4,265.44	17,067.81	−17,197.63	项目尚未结项
	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	21,344.20	21,389.32	45.12	将本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户利息投入本项目（项目尚未结项）
汽车智能诊断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汽车智能诊断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9,390.98	9,776.47	385.49	将本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户利息投入本项目（项目已结项）

（二）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实际投资总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差异原因
道通科技研发中心建设暨新一代智能维修及新能源综合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道通科技研发中心建设暨新一代智能维修及新能源综合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90,000.00	52,236.12	−37,763.88	项目尚未结项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36,187.37	36,187.37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一）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批准，本公司于 2020 年 5 月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中的 2,174.40 万元置换先期投入道通科技西安西北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于 2020 年 5 月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中的 264.64 万元置换先期投入汽车智能诊断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7141 号）。

（二）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本公司于 2022 年 9 月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中的 49,592.97 万元置换先期投入道通科技研发中心建设暨新一代智能维修及新能源综合解决方案研发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943,396.23 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9475 号）。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 和附件 4。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无法单独核算产生的经济效益，说明如下：

1. 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系在现有智能诊断分析系统的基础上，展开数字维修信息技术研发，提高维修数字化、智能化水平，促进汽车后市场维修技术进步；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系依托于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结合 EV 维修工具链，打造新能源的完整生态链，提供新能源充放电系统相关的产品和服务，两个项目的顺利实施能够覆盖汽车全领域，增加本公司产品多样性提升市场渗透率，加强本公司品牌效果，为本公司的健康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2. 汽车智能诊断云服务平台建设是公司诊断产品升级的需要，云平台具有数据积累的天然优势，通过数据服务能够进一步加强与产业链各相关企业的合作与服务，增强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为公司业务发展和拓展奠定基础。

3. 道通科技研发中心建设暨新一代智能维修及新能源综合解决方案研发项目系对综合诊断产品进行升级研发，同时通过新能源工具的研发填补市场空白，能够凸显公司的技术水平和产品优势，抢占市场先机，为公司的综合性业务增长带来机遇。

4. 补充流动资金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以满足随着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和运营管理的需要，公司营运资金进一步增长的需求。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做出任何承诺，不涉及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一）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购买风险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购买的产品均已到期收回。

（二）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购买风险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购买的产品均已到期收回。

（三）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31,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使用 31,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金均已收回。

（四）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购买风险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购买的产品均已到期收回。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48,233.60 万元（包括募集资金户利息收入 430.61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9,000.00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为 27,244.41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但尚未使用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4,122.46 万元），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24.78%，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88,423.49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为 38,333.58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569.70 万元），占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30.38%，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附件：1.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9 日

附件 1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09,924.9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87,233.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55,609.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50.59%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0 年：19,406.92　2021 年：28,560.09　2022 年：39,266.5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道通科技西安西北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5,609.64	34,265.44	17,067.81	55,609.64	34,265.44	17,067.81	−17,197.63	2023 年
2		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		21,344.20	21,389.32		21,344.20	21,389.32	45.12	2023 年
3	汽车智能诊断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汽车智能诊断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9,390.98	9,390.98	9,776.47	9,390.98	9,390.98	9,776.47	385.49	2022 年 3 月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5,000.62	65,000.62	48,233.60	65,000.62	65,000.62	48,233.60	−16,767.02	
超募资金投向										
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4,924.32	44,924.32	39,000.00	44,924.32	44,924.32	39,000.00	−5,924.32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44,924.32	44,924.32	39,000.00	44,924.32	44,924.32	39,000.00	−5,924.32	
合　计			109,924.94	109,924.94	87,233.60	109,924.94	109,924.94	87,233.60	−22,691.34	

附件 2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1	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注 1]	未完成建设	未做承诺	不适用	建设期	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2	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注 2]	不适用	未做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3	汽车智能诊断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不适用	未做承诺	不适用	建设期	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该项目建设期变更后延长至 4 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第 3 年，未实现收益

[注 2]该项目建设期为 2 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第 2 年，未实现收益

[注 3]该项目可以满足公司的营运资金增长的需求

附件 3

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26,187.3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88,423.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88,423.49 2022 年：88,423.4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道通科技研发中心建设暨新一代智能维修及新能源综合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道通科技研发中心建设暨新一代智能维修及新能源综合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90,000.00	90,000.00	52,236.12	90,000.00	90,000.00	52,236.12	−37,763.88	2024 年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38,000.00	36,187.37[注]	36,187.37	38,000.00	36,187.37	36,187.37		不适用
合　计			128,000.00	126,187.37	88,423.49	128,000.00	126,187.37	88,423.49	−37,763.88	

[注]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与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系发行费用附件 4

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1	道通科技研发中心建设暨新一代智能维修及新能源综合解决方案研发项目[注 1]	不适用	未做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
2	补充流动资金[注 2]	不适用	未做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该项目建设期为 3 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第 1 年，未实现收益

[注 2]该项目可以满足公司的营运资金增长的

证券代码：688208　证券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0
转债代码：118013　转债简称：道通转债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3 月 27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3 月 27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高新北六道 36 号彩虹科技大楼 6 层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3 月 27 日

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3.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3.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3.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3.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3.05	发行数量	√
3.06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
3.07	限售期	√
3.08	股票上市地点	√
3.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3.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1、2、3、4、5、6、7、8、9、10、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6、7、8、9、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208	道通科技	2023/3/2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3 年 3 月 24 日（上午 09:00-11:30，下午 14:00-17:00）。

（二）登记地点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高新北六道 36 号彩虹科技大楼 2 层）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须在登记时间 2023 年 3 月 24 日下午 17:00 点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高新北六道 36 号彩虹科技大楼 2 层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55

联系电话：0755-86147778

邮箱：ir@autelteck.net

联系人：方文彬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3.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3.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3.05	发行数量			
3.06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3.07	限售期			
3.08	股票上市地点			
3.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3.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3
转债代码：118013　转债简称：道通转债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2 日以邮件、电话或其他通讯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红京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认真对照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要求，对公司实际情况进行逐项自查后，确认公司具备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各项条件。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